

关于《关于宣城市中心城区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指导意见》起草说明

宣城市住建局

现将《关于宣城市中心城区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指导意见》制定情况报告如下：

一、制定背景

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及人口老龄化需求，完善我市中心城区既有多层住宅的使用功能，方便居民生活，根据《民法典》、《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关于城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的指导意见》，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二、制定过程

1、征集问题阶段

经公开征集意见，进行适当性修改调整。

2、调研阶段

按照对接沪苏浙的要求，我单位相继组织至湖州、杭州等地考察调研，学习借鉴好的经验与做法。

3、制定阶段

经书面征求宣州区政府、市直有关单位意见，现按照相关工作要求进行修改完善，修改后经局法规科、局法律顾问审查，形成本次送审稿。